

發售價及配發結果公告

概要

發售價

茲提述我們日期為2021年3月10日的公告，當中我們宣佈國際發售及香港公開發售的最終發售價（「發售價」）均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176.3港元。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根據每股發售股份176.3港元的發售價，經扣除我們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及其他估計開支後，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我們將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預計為約3,444.5百萬港元。我們擬根據本公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一節所載用途動用有關所得款項淨額。
-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我們將就根據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4,544,000股股份收取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787.7百萬港元。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接獲的申請及認購踴躍程度

-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已獲大幅超額認購。合共接獲38,100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通過白表eIPO服務及通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32,444,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總數3,029,200股的約10.71倍。
-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約為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0.71倍，故並無動用回補機制。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3,029,2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10%（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其將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配發及發行予申請人。

國際發售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適度超額認購，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四倍。國際發售項下配發予110名承配人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27,262,00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的約90%。

合共43名承配人已獲分配五手或以下發售股份，佔國際發售項下110名承配人的約39.09%。該等承配人已獲分配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的0.00019%(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合共42名承配人已獲分配四手或以下發售股份，佔國際發售項下110名承配人的約38.18%。該等承配人已獲分配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的0.00018%(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合共40名承配人已獲分配一手發售股份，佔國際發售項下110名承配人的約36.36%。該等承配人已獲分配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的0.00015%(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根據配售指引獲同意的關連客戶承配人

- 我們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且香港聯交所已向我們授出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六第5(1)段(「**配售指引**」)項下的同意，准許本公司向「國際發售 — 根據配售指引獲同意的關聯客戶承配人」一節所載承配人配發國際發售中的發售股份。

超額配股權

- 就全球發售而言，我們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代表(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於上市日期至2021年4月8日(星期四)(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期間隨時行使，要求我們按國際發售的國際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4,544,000股額外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國際發售中已超額分配4,544,000股發售股份，該超額分配將使用根據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的聯屬人士)與Yun Chen Capital Cayman訂立的借股協議所借入的股份結算。該等借入股份將通過悉數或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或使用穩定價格經辦人(或透過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二級市場按不超過公開發售價的價格所購買的股份，或結合該等方式予以補足。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我們將分別在我們的網站<http://ir.autohome.com.cn/>及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上發佈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尚未獲行使。

禁售承諾

- 本公司及Yun Chen Capital Cayman受本公告「禁售承諾」一節所載若干禁售承諾限制。

分配結果

- 通過白表eIPO服務或通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成功申請香港公開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適用)以及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提供：
 - 不遲於2021年3月12日(星期五)分別於本公司網站<http://ir.autohome.com.cn>和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發佈公告；
 - 於2021年3月12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至2021年3月18日(星期四)午夜十二時正期間全天於指定的分配結果網站<http://www.iporesults.com.hk>(或者：英文<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中文<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詢；及
 - 於2021年3月12日(星期五)及自2021年3月15日(星期一)至2021年3月17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撥打分配結果查詢電話+852 2862 8555查詢。

寄發／領取股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 透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並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且為合資格親身領取股票的申請人，可於2021年3月12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前往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或按我們通知的任何其他地址或日期領取股票。
- 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所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的股票，如屬不可親身領取者或可供親身領取但未於2021年3月12日(星期五)下午一時正前親身領取，則預期將於2021年3月12日(星期五)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權收取人士，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承擔。
-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其股票將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發行，並於2021年3月12日(星期五)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代彼等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 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彼等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對於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並以單一銀行賬戶繳交申請股款的申請人，其退款(如有)將於2021年3月12日(星期五)以電子退款指示的形式發送至其申請股款付款賬戶。對於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並以多個銀行賬戶繳交申請股款的申請人，其退款(如有)將於2021年3月12日(星期五)或前後以退款支票的形式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白表eIPO**申請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承擔。
-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其退款預期將於2021年3月12日(星期五)存入相關申請人的指定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 僅於全球發售於該時間或之前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及招股章程「包銷 — 包銷安排及開支 — 香港公開發售 — 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時，股票方會於上市日期(預期為2021年3月15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生效。
- 我們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所收申請股款開具任何收據。

開始買賣

- 預期股份將於2021年3月15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開始於香港聯交所主板買賣。股份將以每手100股股份進行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2518。

發售價

茲提述我們日期為2021年3月10日的公告，當中我們宣佈發售價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176.3港元。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根據每股發售股份176.3港元的發售價，經扣除我們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及其他估計開支後，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我們將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預計為約3,444.5百萬港元。我們擬將該等所得款項淨額用於促進我們戰略的實施，其主要包括：

- 約30%將用於投資我們的技術及產品開發；
- 約30%將用於孵化新業務；
- 約30%將用於提高我們國內外的地位及發展汽車生態系統；
- 約10%將用於一般企業用途。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我們將就根據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4,544,000股股份收取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787.7百萬港元。

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招股章程「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接獲的申請及認購踴躍程度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已獲大幅超額認購。於2021年3月9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時，合共接獲38,100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通過白表eIPO服務及通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32,444,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總數3,029,200股的約10.71倍，其中：

- 認購合共18,850,2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37,840份有效申請乃就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總認購額為5百萬港元或以下(按最高公開發售價每股香港發售股份251.8港元計算，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相當於甲組初步包括的1,514,6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約12.45倍；及

- 認購合共13,593,8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260份有效申請乃就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總認購額為5百萬港元以上(按最高公開發售價每股香港發售股份251.8港元計算，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相當於乙組初步包括的1,514,6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約8.98倍。

已發現及拒絕受理54份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的申請。概無發現及駁回拒絕承兌的付款。概無發現認購超過1,514,600股香港發售股份(即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的50%)的申請。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約為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0.71倍，故並無動用回補機制。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3,029,2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10%(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其將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配發及發行予申請人。

於香港公開發售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按下文「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一段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國際發售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適度超額認購，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四倍。國際發售項下配發予110名承配人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27,262,00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的90%。

合共43名承配人已獲分配五手或以下發售股份，佔國際發售項下110名承配人的約39.09%。該等承配人已獲分配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的0.00019%(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合共42名承配人已獲分配四手或以下發售股份，佔國際發售項下110名承配人的約38.18%。該等承配人已獲分配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的0.00018%(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合共40名承配人已獲分配一手發售股份，佔國際發售項下110名承配人的約36.36%。該等承配人已獲分配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的0.00015%(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根據配售指引獲同意的關連客戶承配人

我們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且香港聯交所已向我們授出配售指引第5(1)段項下的同意，准許本公司向以下承配人配發國際發售中的發售股份：

關連分銷商	關連客戶	與關連分銷商 的關係	已配售的 發售股份數目	佔全球發售 下發售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¹⁾	佔緊隨全球 發售完成後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²⁾
<i>以非全權委託形式持有發售股份或其實益權益的關連客戶：</i>					
香港上海滙豐 銀行有限公司	HSBC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	HSBC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及香港上海 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均為滙豐控股 有限公司的 附屬公司且最終由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 擁有。	212,600	0.70%	0.04%
<i>以全權委託形式持有發售股份或其實益權益的關連客戶：</i>					
中國國際金融 香港證券 有限公司 (「CICCHKS」)	CICC Grandeur (Xiamen) Equity Investment Fund Partnership (L.P.) (「CICC Grandeur」) 透過Rongtong Fund Management Co., Ltd. 擔任融通基金融海 39號QDII單一資產 管理計劃的獨立 代理人及全權投資 經理	CICC Grandeur由CICC Capital Management Co., Ltd. (「CICC Capital」) 管理並透過獨立 QDII經理Rongtong Fund Management Co., Ltd.酌情認購 發售股份。 CICC Capital為中國 國際金融股份有限 公司(「CICC」)的 全資附屬公司及 CICC Grandeur的基金 經理。由於CICCHKS 為CICC的間接全資 附屬公司，CICC Grandeur及CICC均為 CICCHKS的關連 客戶。	650,000	2.15%	0.13%
			862,600	2.85%	0.17%

附註：

- (1)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 (2)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且不計及根據股份激勵計劃(包括根據行使購股權或歸屬已授予或可能不時授予的其他獎勵)將予發行的股份。

配售予以上承配人的發售股份符合香港聯交所所授出同意項下的所有條件。

除上文及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國際發售已遵守配售指引。

我們確認，據我們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由或透過聯席代表、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或包銷商以其自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配售的全球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已配售予(i)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已獲豁免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9.09(b)條項下規定的該等獲准人士除外)；(ii)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持有本公司10%或以上投票權的我們任何現有股東或(iii)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受限制人士」)。

我們確認，據我們所深知、盡悉及確信，(i)概無承配人或公眾人士認購的發售股份乃直接或間接由任何受限制人士提供資金，(ii)概無已認購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及公眾人士慣於接受來自任何受限制人士有關收購、出售、投票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以其名義登記或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的指示，及(iii)向任何獲許可現有股東及／或其緊密聯繫人作出的分配概不會導致該獲許可現有股東於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持有我們股本的10%或以上。

因我們的第一上市地為紐交所，香港上市規則第8.08(1)(a)條項下的公眾持股量規定對我們不適用。

超額配股權

就全球發售而言，我們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代表(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於上市日期至2021年4月8日(星期四)(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期間隨時行使，要求我們按國際發售的國際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4,544,000股額外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國際發售中已超額分配4,544,000股發售股份，該超額分配將使用根據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的聯屬人士)與Yun Chen Capital Cayman訂立的借股協議所借入的股份結算。該等借入股份將通過悉數或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或使用穩定價格經辦人(或透過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二級市場按不超過公開發售價的價格所購買的股份，或結合該等方式予以補足。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我們將分別在我們的網站<http://ir.autohome.com.cn/>及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上發佈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尚未獲行使。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 — 全球發售的條件」一段所載條件達成後，公眾通過白表 eIPO 服務及中央結算系統 EIPO 服務提出的有效申請將按下文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所申請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分配／抽籤基準	所申請的 香港股份總數中 獲分配的 概約百分比
甲組			
100	22,906	22,906名申請人中的8,017名將獲發100股股份	35.00%
200	2,856	2,856名申請人中的1,085名將獲發100股股份	19.00%
300	2,207	2,207名申請人中的848名將獲發100股股份	12.81%
400	1,466	1,466名申請人中的575名將獲發100股股份	9.81%
500	1,484	1,484名申請人中的595名將獲發100股股份	8.02%
600	770	770名申請人中的319名將獲發100股股份	6.90%
700	782	782名申請人中的340名將獲發100股股份	6.21%
800	480	480名申請人中的223名將獲發100股股份	5.81%
900	293	293名申請人中的143名將獲發100股股份	5.42%
1,000	1,265	1,265名申請人中的633名將獲發100股股份	5.00%
1,200	394	394名申請人中的208名將獲發100股股份	4.40%
1,400	289	289名申請人中的162名將獲發100股股份	4.00%
1,600	221	221名申請人中的131名將獲發100股股份	3.70%
1,800	169	169名申請人中的104名將獲發100股股份	3.42%
2,000	786	786名申請人中的503名將獲發100股股份	3.20%
2,400	183	183名申請人中的123名將獲發100股股份	2.80%
2,800	167	167名申請人中的117名將獲發100股股份	2.50%
3,200	133	133名申請人中的98名將獲發100股股份	2.30%
3,600	92	92名申請人中的73名將獲發100股股份	2.20%
4,000	230	230名申請人中的193名將獲發100股股份	2.10%
5,000	201	201名申請人中的171名將獲發100股股份	1.70%
6,000	96	96名申請人中的87名將獲發100股股份	1.51%
7,000	42	42名申請人中的39名將獲發100股股份	1.33%
8,000	46	46名申請人中的44名將獲發100股股份	1.20%
9,000	33	33名申請人中的32名將獲發100股股份	1.08%
10,000	178	100股股份	1.00%
15,000	71	100股股份另加71名申請人中的34名將獲發額外100股股份	0.99%
	37,840		

所申請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分配／抽籤基準	所申請的 香港股份總數中 獲分配的 概約百分比
		乙組	
20,000	144	2,500股股份另加144名申請人中的 2名將獲發額外100股股份	12.51%
25,000	27	3,100股股份	12.40%
30,000	12	3,600股股份	12.00%
35,000	10	4,100股股份	11.71%
40,000	17	4,600股股份	11.50%
45,000	7	5,100股股份	11.33%
50,000	14	5,600股股份	11.20%
60,000	5	6,600股股份	11.00%
70,000	4	7,600股股份	10.86%
80,000	4	8,600股股份	10.75%
90,000	1	9,600股股份	10.67%
100,000	5	10,600股股份	10.60%
200,000	6	21,000股股份	10.50%
400,000	1	41,600股股份	10.40%
1,514,600	3	155,400股股份	10.26%
	<u>260</u>		

香港公開發售包括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3,029,2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0%（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禁售承諾

本公司及Yun Chen Capital Cayman各自己與包銷商就股份或美國存託股份、或可轉換或交換或行權為任何股份或美國存託股份的任何證券(「禁售證券」)協定若干禁售限制(「禁售承諾」)。禁售承諾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名稱	上市後 受禁售 承諾限制的 禁售證券 數目 ⁽¹⁾	上市後 承諾限制的 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 百分比 ⁽²⁾	上市後 受禁售 承諾限制的 截止日期 ⁽³⁾
本公司(誠如招股章程「包銷」一節 所載須遵守香港包銷協議的禁售責任)	不適用	不適用	2021年6月13日
Yun Chen Capital Cayman (須遵守禁售協議的禁售責任)	224,800,512	44.53%	2021年6月13日

附註：

- (1) 根據於2020年12月31日所持有的股份及美國存託股份。
- (2)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且不計及根據股份激勵計劃(包括根據行使購股權或歸屬已授予或可能不時授予的其他獎勵)可能發行的股份。
- (3) 本公司於所示日期後可發行股份或美國存託股份而並無任何禁售責任。Yun Chen Capital Cayman於所示日期後可出售或轉讓股份或美國存託股份而並無任何禁售責任。

分配結果

通過白表eIPO服務或通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成功申請香港公開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適用)以及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提供：

- 不遲於2021年3月12日(星期五)分別於本公司網站<http://ir.autohome.com/>和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發佈公告；
- 於2021年3月12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至2021年3月18日(星期四)午夜十二時正期間全天於指定的分配結果網站<http://www.iporesults.com.hk>(或者：英文<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中文<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詢；及
- 於2021年3月12日(星期五)及自2021年3月15日(星期一)至2021年3月17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撥打分配結果查詢電話+852 2862 8555查詢。

股權集中度分析

下文載列國際發售中的股權集中度分析：

前1名、前5名、前10名及前25名承配人所持股份佔國際發售股份、發售股份總數及上市後已發行股份總數(不計及根據股份激勵計劃將予發行的股份)的百分比：

承配人	認購數目	認購數目佔國際發售股份總數(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的百分比		認購數目佔發售股份總數(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的百分比		佔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額(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的百分比	
		認購數目佔國際發售股份總數(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的百分比	認購數目佔發售股份總數(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的百分比	認購數目佔發售股份總數(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的百分比	認購數目佔發售股份總數(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的百分比	佔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額(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的百分比	佔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額(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的百分比
前1名	6,080,000	22.30%	19.12%	20.07%	17.45%	1.20%	1.19%
前5名	14,755,000	54.12%	46.39%	48.71%	42.36%	2.92%	2.90%
前10名	20,547,400	75.37%	64.60%	67.83%	58.98%	4.07%	4.03%
前20名	27,271,200	100.03%	85.74%	90.03%	78.29%	5.40%	5.35%
前25名	28,776,200	105.55%	90.47%	95.00%	82.61%	5.70%	5.65%